

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声明本基金所载明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于201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整合驱动混合 基金代码 000192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代码 000192
基金运作方式 灵活配置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80,970,960.34份

投资目标 通过深入的基本研究，把握企业整合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在严格的风格控制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上下和旗下子账户相融合，实行分层定量分析互补操作的分配，在投资、债券、现金管理等类别之间进行相对灵活的配置。

基金经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着重把握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个股，精选质地良好的公司，通过深入的行业研究，寻找未来能可能产生行业优势的公司并将其筛选出来，重点关注其行业地位、成长性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国债指数*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87,463,201.64
2.本期利润		-1,068,653,582.9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53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81,445,456.0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53

注:本期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期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可供分配的具体金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间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范茂先生于2001年3月开始就职于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08年3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2010年4月起担任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4月起担任上投摩根蓝筹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月起担任上投摩根蓝筹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9月起担任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月起担任上投摩根蓝筹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4月起担任上投摩根蓝筹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0月起担任上投摩根蓝筹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月起担任上投摩根蓝筹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起担任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征茂先生于2008年7月起至2011年3月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1年3月起至2012年7月在国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2年7月起至2013年5月在国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3年5月起至2015年9月担任上投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的前十名基金持有人姓名的合计数与基金持有人户数之和可能不完全一致。

2.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基金规模未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存续条件，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停止销售。

3.除从外部引入的合作者外，对于协会合作者从人员招聘和薪酬福利方面的具体规定。

4.2 管理人报酬

在本基金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按照基金合同持有的利益，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投限，基金管理人对例得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投限，基金管理人对例得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

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资产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投限，基金管理人对例得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p